

攀枝花市米易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加大主动公开力度。2023 年，米易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县政府门户网站部门栏目中主动公开信息 318 条，其中机构职能 1 条、内设机构 1 条、通知公告 255 条、领导信息 9 条、联系方式 1 条、工作动态 51 条。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闭环管理，严守答复期限。进一步规范答复内容，及时调整答复文书模板，执行保密审查程序，严把答复审核关，开展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工作，对不予公开的事项做到有理有据，全面降低复议、诉讼纠错率。2023 年，共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 件，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本年度予以公开 3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件。

（三）加强信息管理。按照“谁制作、谁公开，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坚决落实信息公开责任和公开时限要求，依法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2023 年度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件，无废止文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局没有自建网站，政府信

息公开载体为米易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2023年，我局网站维护更新工作运行良好。

（五）监督保障。严格信息审批制度，每条需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的信息，均由本单位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就信息合法性、保密性、准确性、规范性逐级审核同意后才发布；确定1名素质高、责任心强的同志专门负责网页的维护管理工作，严肃工作纪律，严格保密管理，做到网页维护管理及时高效，政务信息发布规范合法，定期开展督促检查，对因工作不力影响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人追究责任。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目标绩效管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1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0	0	0	0	0	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如下：

一是部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还不够全面、及时，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是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内容与相关要求群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公开形式和便民性等都需要进一步提高；

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量薄弱，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由局办公室人员兼任，对政务公开的相关文件存在领会不深、业务不精的现象。

针对上述问题，我局采取以下改进措施。

（一）增强公开意识，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与服务相关规章制度、规范工作程序，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加强内容建设，进一步丰富公开内容，增加信息发布品种，增强信息发布时效，使信息及时广惠于民。

（三）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积极开展业务培训、研讨交流和经验总结，提升人员素质，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单位无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米易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月17日